

证券代码: 300151

证券简称: 昌红科技

公告编号: 2025-054

债券代码: 123109

债券简称: 昌红转债

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昌红转债恢复转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债券代码: 123109; 债券简称: 昌红转债
- 2、转股起止时间: 2021 年 10 月 8 日至 2027 年 3 月 31 日
- 3、暂停转股时间: 2025 年 6 月 3 日至 2025 年 6 月 9 日
- 4、恢复转股时间: 2025 年 6 月 10 日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609 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46,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自发行之日起六年。“昌红转债”自 2021 年 10 月 8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目前处于转股期。

公司股票自 2025 年 4 月 1 日至 2025 年 5 月 16 日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昌红转债”转股价格 26.79 元/股的 70%，即 18.75 元/股，且“昌红转债”处于最后两个计息年度。根据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昌红转债”的有条件回售条款生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规定，可转债实施回售的，应当暂停可转债转股。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昌红转债”在回售申报期间将暂停转股，即自 2025 年 6 月 3 日（星期二）

开始暂停转股，暂停转股期为 5 个交易日，至 2025 年 6 月 9 日（星期一）止。

根据规定，“昌红转债”将在回售申报期结束的次一交易日（2025 年 6 月 10 日）起“昌红转债”恢复转股。敬请昌红转债债券持有人留意。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9 日